

**PUBLIC HEALTHCARE**

**中國公共醫療**

第一季度業績報告 2012



CHINA PUBLIC HEALTHCARE (HOLDING) LIMITED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8116)

##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創業板（「創業板」）之特色

創業板乃為帶有較其他在聯交所上市之公司有更高投資風險之公司提供一個上市之市場。有意投資之人士應了解投資於該等公司之潛在風險，並應經過審慎周詳之考慮後方作出投資決定。創業板之較高風險及其他特色表示創業板較適合專業及其他資深投資者。

由於創業板上市公司新興之性質所然，在創業板買賣之證券可能會較於主板買賣之證券承受較大之市場波動風險，同時無法保證在創業板買賣之證券會有高流通量之市場。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聯交所對本報告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報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本報告乃遵照聯交所創業板證券上市規則（「創業板上市規則」）之規定而提供有關中國公共醫療（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之資料，本公司各董事願就本報告共同及個別承擔全部責任。本公司各董事經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確認就彼等所知及所信：(i)本報告所載之資料在各重大方面均屬準確及完整，且無誤導成分；(ii)本報告並無遺漏任何事實致使本報告所載任何聲明產生誤導；及(iii)本報告內所表達之一切意見乃經審慎周詳考慮後始行發表，並以公平合理之基準和假設為依據。

## 財務摘要

- 於截至二零一二年三月三十一日止三個月錄得未經審核營業額約7,290,000港元，較去年同期下降約87.15%；
- 於截至二零一二年三月三十一日止三個月錄得本公司股權持有人應佔未經審核虧損約45,040,000港元；
- 董事不建議派付截至二零一二年三月三十一日止三個月之股息。

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欣然公佈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截至二零一二年三月三十一日止三個月之未經審核綜合業績連同二零一一年同期之未經審核比較數字如下：

## 簡明綜合全面收益表

截至二零一二年三月三十一日止三個月

	附註	(未經審核)	
		截至三月三十一日止三個月	
		二零一二年 千港元	二零一一年 千港元
營業額	2	7,287	56,687
銷售及服務成本		(4,859)	(16,529)
毛利		2,428	40,158
其他收益	2	3,427	44
經銷成本		(2,763)	(4,036)
行政管理開支		(47,177)	(16,915)
出售持作買賣之金融資產之已變現收益		-	106
持作買賣之金融資產之未變現虧損		(404)	(1,548)
經營(虧損)/溢利		(44,489)	17,809
融資成本		(1,689)	(1,633)
除稅前(虧損)/溢利		(46,178)	16,176
所得稅開支	3	-	-
本期間(虧損)/溢利		(46,178)	16,176
<b>其他全面收入</b>			
本期間重估可供出售投資產生之收益淨額		69	-
換算海外業務財務報表之匯兌差額		(715)	3,996
本期間其他全面(開支)/收入(扣除稅項)		(646)	3,996
本期間全面(開支)/收入總額		(46,824)	20,172

(未經審核)  
截至三月三十一日止三個月  
二零一二年      二零一一年  
千港元      千港元

	附註	二零一二年 千港元	二零一一年 千港元
以下應佔(虧損)/溢利:			
本公司股東		(45,041)	16,836
非控股權益		(1,137)	(660)
		<u>(46,178)</u>	<u>16,176</u>
以下應佔全面(開支)/收入總額:			
本公司股東		(45,687)	20,832
非控股權益		(1,137)	(660)
		<u>(46,824)</u>	<u>20,172</u>
<b>每股(虧損)/溢利</b>	4		
基本(每股港仙)		<u>(0.40)</u>	<u>0.15</u>
攤薄(每股港仙)		<u>(0.40)</u>	<u>0.12</u>

## 簡明綜合股權變動表

截至二零一二年三月三十一日止三個月（未經審核）

	股本	股份溢價	合併儲備	一般儲備	以股份為 基礎之 補償儲備	可換股債券 權益儲備	投資重估儲備	貨幣匯兌儲備	累計虧損	本公司股東 應佔權益	非控股權益	總計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附註6)	千港元 (附註6)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截至二零一一年三月三十一日止 三個月												
於二零一一年一月一日	112,725	983,095	(46,815)	11,512	57,173	22,999	-	6,636	(233,192)	914,133	1,233	915,366
轉撥至一般儲備	-	-	-	91	-	-	-	-	(91)	-	-	-
股東應佔全面收入總額	-	-	-	-	-	-	-	3,996	16,836	20,832	(660)	20,172
於二零一一年三月三十一日	112,725	983,095	(46,815)	11,603	57,173	22,999	-	10,632	(216,447)	934,965	573	935,538
截至二零一二年三月三十一日止 三個月												
於二零一二年一月一日	112,725	983,095	(46,815)	24,338	57,173	22,999	94	24,574	(502,629)	675,554	24,881	700,435
確認以權益結算按股份為基礎之 付款	-	-	-	-	21,360	-	-	-	-	21,360	-	21,360
確認可換股債券之權益部份	-	-	-	-	-	7,193	-	-	-	7,193	-	7,193
股東應佔全面收入總額	-	-	-	-	-	-	69	(715)	(45,041)	(45,687)	(1,137)	(46,824)
於二零一二年三月三十一日	112,725	983,095	(46,815)	24,338	78,533	30,192	163	23,859	(547,670)	658,420	23,744	682,164

附註：

- (i) 一般儲備及企業發展基金乃由於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成立及營運之附屬公司，根據中國有關法例及法規規定，自除稅後溢利中撥出款項而設立。一般儲備及企業發展基金之撥款比率經由中國附屬公司之董事會釐定，惟一般儲備之最低撥款比率為每年除稅後溢利10%，直至有關款額累積至該附屬公司之總註冊資本50%為止。根據中國有關法例及法規規定，若取得有關政府當局批准，則一般儲備可用作抵銷累計虧損或增加資本，而企業發展基金則可用作增加資本。
- (ii) 合併儲備指獲收購附屬公司之股份面值與本公司根據重組而發行作為交易代價之股份面值兩者之差額。

附註：

## 1. 編製基準及主要會計政策

未經審核綜合業績乃根據香港公認會計原則、香港會計師公會（「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之會計準則及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及創業板上市規則之披露規定而編製。未經審核綜合業績乃按照歷史成本基準編製，惟按重估金額或公平值計量之若干物業及金融工具除外。

編製未經審核綜合業績所採用之會計政策及計算方法與截至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經審核財務報表所採用者一致。簡明綜合業績並未經本公司核數師審核，惟已經本公司審核委員會審閱。

於本年度內，本公司並無提早應用下列由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之有效或已生效之新準則、修訂及詮釋。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號（修訂本）	嚴重高通脹及剔除首次採用者之固定日期 <sup>1</sup>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修訂本）	披露—金融資產轉讓 <sup>1</sup> 披露—抵銷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 <sup>4</sup>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經修訂）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之強制性生效日期及過渡性披露 <sup>6</sup>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	金融工具 <sup>6</sup>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1號	綜合財務報表 <sup>4</sup>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2號	聯合安排 <sup>4</sup>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3號	於其他實體之權益之披露 <sup>4</sup>
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修訂本）	公平值計量 <sup>4</sup>
香港會計準則第12號（修訂本）	呈報其他全面收益項目 <sup>2</sup>
香港會計準則第19號	遞延稅項：收回相關資產 <sup>2</sup>
（於二零一一年經修訂）	僱員福利 <sup>4</sup>
香港會計準則第27號	獨立財務報表 <sup>4</sup>
（於二零一一年經修訂）	
香港會計準則第28號	於聯營公司及合營企業之投資 <sup>4</sup>
（於二零一一年經修訂）	
香港會計準則第32號（修訂本）	抵銷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 <sup>6</sup>
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	露天礦場生產期的剔除成本 <sup>4</sup>
—詮釋第20號	

<sup>1</sup> 於二零一一年七月一日或之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sup>2</sup> 於二零一二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sup>3</sup> 於二零一二年七月一日或之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sup>4</sup> 於二零一三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sup>5</sup> 於二零一四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sup>6</sup> 於二零一五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採納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並無對如何編製及呈列本會計期間或以往會計期間之業績及財務狀況產生任何重大影響。因此，毋須對以往期間作出調整。

本公司董事預期，應用此等新準則、修訂或詮釋將不會對本公司之業績及財務狀況產生任何重大影響。

## 2. 營業額及其他收益

本集團之主要業務為在中國提供醫療訊息技術（「醫療訊息技術」）服務、採礦業務及無線電集群系統集成。已確認之收益如下：

	(未經審核)	
	截至三月三十一日止三個月	
	二零一二年	二零一一年
	千港元	千港元
營業額		
提供醫療訊息技術服務	7,287	56,687
採礦	-	-
銷售無線電集群系統集成	-	-
	7,287	56,687
其他收益		
出售固定資產之收益	3,400	-
利息收入	27	41
其他	-	3
	3,427	44
收益總額	10,714	56,731



### 3. 所得稅開支

自簡明綜合全面收益表扣除之稅項金額為：

	附註	(未經審核)	
		截至三月三十一日止三個月	
		二零一二年 千港元	二零一一年 千港元
持續經營業務：			
香港利得稅	(i)	-	-
海外稅項	(ii)	-	-
		-	-

附註：

- (i) 由於本集團在本期間於香港並無應課稅溢利，故並無就香港利得稅作出撥備（二零一一年：零港元）。
- (ii) 海外稅項指就於中國經營之若干附屬公司之應課稅溢利按適用稅率計算之稅項開支。

### 4. 每股（虧損）／溢利

本公司股東應佔之每股基本及攤薄溢利乃按以下數據計算：

	(未經審核)	
	截至三月三十一日止三個月	
	二零一二年 千港元	二零一一年 千港元
<b>期內（虧損）／溢利</b>		
本公司股東應佔期內（虧損）／溢利	(45,041)	16,836
潛在攤薄普通股之影響*：		
可換股債券之利息（扣除稅項）	-	2,901
就每股攤薄盈利而言之（虧損）／溢利	(45,041)	19,737

(未經審核)  
於三月三十一日

二零一二年

二零一一年

	二零一二年	二零一一年
<b>股份數目</b>		
就每股基本(虧損)/溢利而言之普通股加權平均數	<b>11,272,498,882</b>	10,986,984,230
潛在攤薄普通股之影響*：		
可換股債券及購股權	<u>-</u>	<u>5,054,940,932</u>
就每股攤薄(虧損)/溢利而言之普通股加權平均數	<b>11,272,498,882</b>	16,041,925,162

\* 兌換可換股債券之影響將導致每股攤薄虧損之計算出現反攤薄影響。因此，二零一二年之每股基本及攤薄虧損相同。有關兩個期間之尚未行使購股權之攤薄潛在普通股具有反攤薄效應。

5. 股息

董事會不建議就截至二零一二年三月三十一日止三個月派發股息(二零一一年：無)。

6. 比較數字

若干比較數字已經重新分類，以符合本期間之呈列方式。

## 業務回顧及展望

### 中國醫療訊息技術（「醫療訊息技術」）

透過銷售產品及提供服務，本集團已經成為中國醫院系統所需求的醫療訊息技術系統之主要提供商之一。本集團將於二零一二年繼續努力以維持其市場佔有率。以下為本集團之主要產品及服務：

#### 1) 醫療影像數據庫系統

醫療影像數據庫系統經過本階段的研發，不斷結合工學與現代醫學學科領域的最新研究成果，已經步入在線測試的重要階段。

隨著在線測試的開始，中國大陸首家專業醫療影像數據庫系統平台已初具雛形。網絡平台的推出，將醫療影像數據庫系統的上下環路閉合，真正具備服務於中國各級衛生機構，實現遠程醫療目標的能力，取得該領域內先發、先得的壓倒性優勢。

憑借本公司專利擁有的醫療影像軟件，搭建於互聯網長遠趨勢的「雲服務」體系，使得醫療影像數據庫系統網絡平台覆蓋了中國大陸未來長時間應用廣泛的醫療影像服務內容。

在網絡平台良好運行的背後，是醫療影像數據庫的不斷充實。隨著與各地衛生部門的深入合作，合作形式靈活多樣，正將中國大陸各地醫療影像數據源源不斷地添加到採用ACR國際標準的數據庫中。

採集開始階段即採用國際通用的ACR標準，能夠使得本公司擁有的醫療影像數據庫系統自創立即成為國際供應商實現可定制化的醫學影像數據服務。同時兼具以下功能：

- a. 醫學影像應用開發：已經在多個領域投入測試運行。

- b. 專家級科研培訓平台：已經在中國衛生部及其機構內形成一定影響。
- c. 病患自主查詢：網絡平台搭建使其成為可能。
- d. 醫療器械及物流平台：隨著各項應用的深入拓展，平台初具規模。

## **II) 電子病歷(EMR)系統**

本集團將繼續與受聘中間代理商合作，作為電子病歷項目的主要市場策略。

由於受到中國大陸各醫院政府支持的過往影響，電子病歷產品銷售及安裝週期延長，此導致獲得各地區採用電子病歷的公立醫院的銷售訂單及完成銷售合約向後推遲。因此，本集團於本季度錄得電子病歷系統銷售額較二零一一年第一季為少。

## **III) 區域公共衛生系統**

### **區域醫療平台**

本集團將利用其專有軟件及技術與中國大陸各政府醫療管理機構合作，根據中國衛生部（「MOHC」）規定及標準建立城市及農村區域範圍內的居民健康檔案訊息系統。本季度的收益主要集中於天津市、上海市、廣東省及北京市的項目。

## 採礦業務

董事認為基於中國、印度及俄羅斯等發展中國家的持續需求，礦物資源價格之長遠前景仍屬樂觀。本集團仍需調整採礦業務生產計劃，年內採礦業務尚未開始作出收益貢獻。

## 無線電集群系統集成

於二零一二年第一季度無線電集群業務同樣並無錄得營業額。該業務並無產生營業額乃主要由於隨著技術的發展，客戶對無線電集群系統之要求正朝著數字化產品邁進。由此，帶動了中國大陸無線電集群系統市場重新洗牌的浪潮。受這種大的行業趨勢的變動影響，本集團自主研發的軟件技術頻分多址運作（「FDMA」）系統未能推向市場。

## 集團未來發展

### 於中國收購鑽石及寶石零售業務

於二零一二年一月二十日，本公司及Ample Rich Capital Limited（本公司之附屬公司）與賣方訂立一份協議，據此，本集團已有條件同意向賣方收購萬成控股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目標集團」）之全部已發行股本，代價為600,000,000港元（可予調整）。目標集團主要透過北京全城熱戀商場有限公司作為其於中國北京市之主要營運公司從事零售鑽石、玉石以及其他寶石及相關首飾業務。鑽石之前景於未來數年持續樂觀。因此，董事認為，中國大陸消費者對具質素貨品之需求正不斷上升，並願意於奢侈消費品上消費。

本集團始終貫徹其資源整合、業務調整及開拓前景更為明朗業務之經營策略，致力令本集團之業務取得快速發展及健康增長。收購事項為本集團收購有利可圖及增長迅速之業務以及多元化發展至中國大陸前景可觀之零售市場提供獨一無二之良機。董事會相信，除本集團於醫療訊息技術行業之現有業務外，目標集團將為本集團提供來自中國大陸零售業務之另一個主要收益及溢利來源。

## 財務回顧

### 收益

截至二零一二年三月三十一日止三個月期間，本集團錄得未經審核綜合營業額約7,290,000港元，而於二零一一年同期則為56,690,000港元。截至二零一二年三月三十一日止三個月之股東應佔未經審核虧損約為45,040,000港元。

減少乃主要由於客戶之合約條款仍未最終落實所致。此外，於本期間內中國醫療訊息技術業務市場面臨激烈競爭。

### 其他收益

於本期間內，本集團取得其他收益約3,430,000港元，而其他收益增加約3,380,000港元，乃由於出售固定資產之收益3,400,000港元所致。

### 經銷成本

經銷成本由4,040,000港元減少至2,760,000港元，其主要為發展醫療訊息技術業務之市場營銷及推廣開支，金額減少與營業額減少相符。

### 行政管理開支

行政管理開支由16,920,000港元增加至39,680,000港元，主要由於就所提供服務而授予若干僱員之800,000,000份新購股權之以股份為基礎之付款約21,360,000港元所致。

### 融資成本

本期間之融資成本約1,690,000港元為可換股債券之推算利息。餘下之可換股債券乃發行作為二零零九年收購位於江西之採礦業務之代價，而推算複合年利率為3.4%。

### 期內虧損

因此，於二零一二年第一季度，本集團錄得股東應佔虧損約45,040,000港元，而去年同期則錄得溢利16,840,000港元。

## 董事及最高行政人員於股份、相關股份及債券之權益及淡倉

於二零一二年三月三十一日，董事及本公司最高行政人員於本公司及其相聯法團（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之股份、相關股份或債券中擁有須(a)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7及第8分部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包括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有關條文彼等被當作或視作擁有之權益及淡倉）；或(b)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記入該條所指之登記冊；或(c)根據創業板上市規則第5.46條至第5.67條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之權益及淡倉如下：

於本公司每股面值0.01港元普通股之好倉

姓名	權益類別	股份數目	相關股份數目	佔已發行股本之概約百分比
Stephen William Frostick先生 (附註1)	實益	-	10,000,000	0.09%
蘆春鳴先生(附註2)	實益	830,000	-	0.01%
鄭俊德先生(附註3)	實益	-	35,000,000	0.31%

附註：

1. 本公司執行董事Stephen William Frostick先生於本公司擁有權益。
2. 本公司執行董事蘆春鳴先生直接於本公司擁有權益。
3. 本公司執行董事鄭俊德先生於本公司擁有權益。

## 於相關股份之好倉

於二零一零年三月三十一日，根據購股權計劃，已按行使價0.186港元分別向本公司兩名董事Stephen William Frostick先生及鄭俊德先生（彼先前為顧問並於二零一二年一月六日獲委任為執行董事）授出涉及10,000,000股股份及35,000,000股股份之購股權。該等購股權於授出日期起計3年期間內可予無條件行使。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於二零一二年三月三十一日，董事或本公司最高行政人員概無於本公司或其相聯法團（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之股份、相關股份或債券中擁有或被視作擁有須(a)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7及第8分部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包括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有關條文彼等被當作或視作擁有之權益及淡倉）；或(b)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記入該條所指之登記冊；或(c)根據創業板上市規則第5.46條至第5.67條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之任何權益或淡倉。

## 本公司之主要股東

於二零一二年三月三十一日，據本公司董事所知，下列人士（董事及本公司行政總裁除外）擁有須記錄於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所規定存置之登記冊之本公司股份及相關股份之權益或淡倉：

於本公司每股面值0.01港元普通股之好倉

股東名稱／姓名	權益類別	股份數目	相關股份數目 (附註5)	股份及 相關股份總數	佔已發行股本 之概約百分比
通都投資有限公司 (「通都」) (附註1)	實益	1,482,142,857	-	1,482,142,857	13.15%
Absolute Power International Limited (「Absolute Power」) (附註2)	實益	-	1,463,263,267	1,463,263,267	12.98%
葉弘女士 (附註3)	實益	-	1,263,736,733	1,263,736,733	11.21%
Wide Treasure Investment Limited (「Wide Treasure」) (附註4)	實益	-	948,825,912	948,825,912	8.42%



附註：

1. 通都由被視為於該等股份中擁有權益之柳宏娣全資擁有。
2. Absolute Power由被視為於該等股份中擁有權益之胡超全資擁有。
3. 葉弘女士為一名獨立第三方，與本公司、其任何附屬公司或彼等各自之任何聯繫人士之董事、主要行政人員或主要股東並無關連。彼並無參與管理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
4. Wide Treasure由被視為於該等股份中擁有權益之余章樹全資擁有。
5. Absolute Power及Wide Treasure之相關股份為涉及本公司於二零零九年一月九日發行之可換股債券。本公司於二零零九年十月二十三日向通都及Glorywide Group發行之可換股債券已於二零零九年十二月四日分別獲兌換為1,482,142,857股及1,482,142,857股股份。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於二零一二年三月三十一日，董事並不知悉有任何其他人士（董事或本公司主要行政人員除外）於股份或相關股份（包括有關該股本之購股權之任何權益）中擁有或視作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2及第3分部條文須向本公司及聯交所披露的權益或淡倉，或直接或間接持有附有權利可於所有情況下於本集團任何成員公司股東大會上投票之任何股本類別面值5%或以上之權益。

## 購股權計劃

本公司於二零零七年七月三十日採納一項新購股權計劃（「該計劃」），該計劃於二零零七年八月十日起生效，為期10年。根據該計劃，本公司董事可酌情向任何合資格人士授出購股權，按(i)本公司股份（「股份」）於授出日期在聯交所每日報價表之收市價；(ii)股份於緊接授出日期前五個營業日在聯交所每日報價表之平均收市價；或(iii)股份面值（以較高者為準）之價格認購股份。授出購股權要約自要約日期起計21日內可供接納，並須於接納購股權時支付1港元之象徵式代價。購股權之行使期由授出購股權日期起計不得超過10年。

本公司設有該計劃乃旨在促進本公司及其股東利益，使本公司能透過授出購股權，以吸引、挽留及獎勵任何對本集團作出貢獻或可能作出貢獻之合資格人士，其包括本集團任何董事、本集團任何僱員、本集團任何諮詢人、顧問、代理、供應商、客戶、業務夥伴或股東。

因行使根據該計劃及不時生效之任何其他計劃所授出之所有已授出但尚未行使購股權而可予發行之股份總數，合共不得超逾不時已發行股份之30%。

因行使將根據該計劃授出之所有購股權而可予發行之股份總數，合共不得超逾採納該計劃之相關決議案獲通過當日之已發行股份總數10%。

根據該計劃，於二零一二年三月三十一日，僱員及顧問已獲授出可認購本公司股份之購股權。有關詳情如下：

參與人名稱或類別	於二零一二年 一月一日	期內授出	期內行使	期內失效	期內註銷	於二零一二年 三月三十一日	授出購 股權日期	購股權行使期	購股權 行使價
董事 Stephen William Frostick	10,000,000	-	-	-	-	10,000,000	二零一零年 三月三十一日	二零一零年 三月三十一日至 二零一三年 三月三十日	0.186港元
鄭俊德	35,000,000	-	-	-	-	35,000,000	二零一零年 三月三十一日	二零一零年 三月三十一日至 二零一三年 三月三十日	0.186港元
	<u>45,000,000</u>	<u>-</u>	<u>-</u>	<u>-</u>	<u>-</u>	<u>45,000,000</u>			
僱員	29,220,000	-	-	-	-	29,220,000	二零零七年 八月十日	二零零七年 八月十日至 二零一二年 八月九日	0.380港元
僱員	52,000,000	-	-	-	-	52,000,000	二零一零年 三月三十一日	二零一零年 三月三十一日至 二零一三年 三月三十日	0.186港元
僱員	-	800,000,000	-	-	-	800,000,000	二零一二年 一月二十六日	二零一二年 一月二十六日至 二零一五年 一月二十五日	0.061港元
	<u>81,220,000</u>	<u>800,000,000</u>	<u>-</u>	<u>-</u>	<u>-</u>	<u>881,220,000</u>			
顧問	58,439,900	-	-	-	-	58,439,900	二零零七年 八月十日	二零零七年 八月十日至 二零一二年 八月九日	0.380港元
顧問	103,000,000	-	-	-	-	103,000,000	二零一零年 三月三十一日	二零一零年 三月三十一日至 二零一三年 三月三十日	0.186港元
顧問	50,000,000	-	-	-	-	50,000,000	二零一零年 五月三日	二零一零年 五月三日至 二零一三年 五月二日	0.186港元
顧問	20,000,000	-	-	-	-	20,000,000	二零一零年 七月九日	二零一零年 七月九日至 二零一三年 七月八日	0.186港元
	<u>231,439,900</u>	<u>-</u>	<u>-</u>	<u>-</u>	<u>-</u>	<u>231,439,900</u>			
	<u>357,659,900</u>	<u>800,000,000</u>	<u>-</u>	<u>-</u>	<u>-</u>	<u>1,157,659,900</u>			

於本報告日期根據該計劃可供發行之股份總數為1,157,659,900股，佔本公司已發行股本約10.27%。

## 競爭權益

就本公司董事所知，於二零一二年三月三十一日，概無本公司董事、管理層股東及彼等各自之聯繫人士（定義見創業板上市規則）擁有之業務或權益與或可能與本集團業務競爭，該等人士亦無擁有或可能擁有任何其他與本集團相衝突之權益。

## 企業管治常規

本公司之企業管治常規乃根據聯交所創業板證券上市規則（「創業板上市規則」）附錄十五所載之企業管治守則（「守則」）之原則及守則條文制定。本公司採納之原則著重一個高質素之董事會、對股東之透明度及問責性。董事會認為，本公司於截至二零一二年三月三十一日止期間已遵守守則。

## 審核委員會

審核委員會自二零零零年七月成立，並制定其書面職權範圍，而其職權範圍不低於創業板上市規則企業管治守則所載者，包括審閱本集團之財務報告、內部監控及企業管治以及風險管理事宜，並向董事會作出有關建議。

審核委員會成員包括本公司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李智華先生（主席）、曹漢璽先生及常峻先生。審核委員會已審閱本集團截至二零一二年三月三十一日止三個月之未經審核業績，並認為有關業績之編製符合適用之會計準則及規定，並已作出充份披露。

## 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之上市證券

本公司及其任何附屬公司於截至二零一二年三月三十一日止三個月內概無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任何上市證券。

代表董事會

**中國公共醫療(控股)有限公司**

主席

**Stephen William Frostick**

香港，二零一二年五月十四日

於本報告日期，本公司董事會由三名執行董事Stephen William Frostick先生、蘆春鳴先生及鄭俊德先生；及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常峻先生、曹漢璽先生及李智華先生組成。